

山东益通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益通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以书面送达形式通知各位董事。董事长吉星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于2017年3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山东益通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关于修订〈山东益通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上述议案。由于公司未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潜在认购方就本次股票发行具体认购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故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及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2018年6月5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山东益通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益通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1日